

编者按 是否在都市的冰冷中愈加想念家的温度?是否在工作中忙忙碌碌忽视了家中的父母?其实,不管我们身在何方,母亲的爱总像太阳一样温暖和照耀着我们每一个人。作为子女最重要的就是能够真正懂得母亲那份浓浓的爱。人生中的每一步成长都有母亲的陪伴。成长后的我们,别忘了回过身来,给逐渐苍老的母亲一个温暖的怀抱。

五月,因这天绚丽

——献给今年的母亲节

我给我娘测血糖

□谢恩玉

小长假回家,撵最早的班车,到家的时候也已过了晌午,一落脚,发现母亲伫在青石桥旁。

“你回来了。”

“是呀。”我看着她,眯起眼,“好巧,好巧,原来你也在这里。”实则,我知道她已候我多时。

在车站下车,转了几家店也没买到合适的血糖试纸,最后,不得不去最初买糖仪的店里。一露头,店家大姐说,“我认得你,你带你妈来过。”

我笑着,点下头。当初,怕血糖仪买了,母亲不会捯饬,还专门带她一起来,店家很热心,一遍遍给妈妈演示。

我揽过母亲,手碰到她的肚子的时候,“咦,你的葫芦没有了。”妈妈胖,原本腰上蓄了一圈赘肉,我习惯将之称作妈妈“系在腰间的葫芦”,妈妈瘦了,且瘦得厉害。

“我瘦了,再也胖不起来了。”母亲竟有些伤感。

“瘦了好,瘦了好,有钱难买老来瘦。”我宽慰她。

走进家门,母亲给我盛过饭,我端着饭碗,顾首问她,“你还没吃饭?”

“嗯,等你一起吃。”

“不是告诉你了吗,不用等我,按时吃饭。”我假作厉声斥责状。

“我知道了,知道了,下不为例。”她背过身,弯腰为我添饭。

母亲做的饭菜还是那么寻常,她不是巧手的婆娘,却又很卖力地催促我多吃点、再吃点,仿若这一顿吞进肚子,下一遭就餐还不知

何年何月。

吃过饭,我给她测血糖。母亲自幼怕打针,吃药倒是无所谓,扎针就成了一桩惊悚无比的事情,即便测血糖这样扎一剂采血针,她也很忧惧,完全似小孩。

“闭上眼,咬紧牙关,嘴里倒吸一口凉气,一会儿就好了……”我嘱咐她的话,是母亲小时候陪我去打针,我趴在他的膝盖上被褪去裤子满心害怕时,她念叨给我的“止痛要诀”,如今,我还给她。

“空腹5.7,挺好。”

我看着她,用一种长者表扬孩子的语调,母亲呵呵一乐。

我在日记本上给她做好记录,这上面的情况,不是我,就是父亲记的,密密麻麻。

“麻烦你了。”不知什么时候,母亲嘴里钻出这么一句。

“娘,我真是你捡来的?”我歪头问她。

“嗯,我挑了个好的带回家。”



“行走烟台”是本报针对烟台(含各县市区)本土文化、风土人情推出的专版报道。如果你生活在烟台,对烟台的历史文化有独到见解,或者与烟台的某些人或事儿结下不解之缘,都欢迎提供新闻线索或投稿,来稿请注明作者姓名、地址、联系电话,稿件一经采用,稿费从优。

新闻热线:967066

投稿邮箱:qlwbnmxs@vip.163.com
投稿地址:烟台市芝罘区环山路3号润利大厦1605室 毛旭松收 邮编:264003

我爱老妈

□衣绍晶

老妈是一个普通的家庭主妇,但却是一个不平凡的母亲。老妈六岁时姥姥去世了,由太姥姥抚养长大,在那个物质匮乏的年代,几乎每个家庭都过得紧巴,但老妈却没有吃太多苦,快乐地长大。

老妈23岁时与老爸一见钟情,两个人一个在烟台,一个在青岛,却幸福地结合。后来慢慢有了我和弟弟,或许因为自己小时候没有太多母爱,老妈给了我和弟弟太多的爱和关怀,嘘寒问暖,无微不至,我和弟弟在老妈的爱中慢慢长大。

2003年老爸去世,家里的顶梁柱倒塌,那时我还有半年毕业,弟弟也仅仅刚上初中,家里的生活一下陷入阴霾中。老妈在很长一段时间内走不出来,每天家里的气氛压抑得让我害怕。但是老妈还是挺了过来,一个人供我和弟弟上学,半年后我毕业了,弟弟慢慢上了高中、大学,眼下马上大学毕业。妈妈一头黑发也渐渐全部变成白发。

老妈为我和弟弟吃了太多苦,经受了无法想像的困难。我清楚记得我结婚时妈妈一个人操办上火嘴上起的泡,也深深记得弟弟考上名牌大学时妈妈喜悦的笑容。生活的磨难并没有压倒老妈,反而让老妈越来越坚强,越来越豁达。

我爱老妈,希望老妈永远健康快乐,希望天底下所有的母亲都健康快乐。



永远的焰大虾

□刘烟生

母亲病了,咳嗽很厉害,胸部常常隐隐作痛。我陪她到医院看病,待拍片、抽血、透视等检查做完后,诊断结果令全家人震惊:肺癌,需住院手术治疗!安排母亲住院后,我和医护人员商定:病情一定要瞒住母亲。

母亲躺在病床上:“苍蝇蹬了一脚,住什么院!”我强忍悲痛,对母亲说:“妈,到了医院,咱们就听大夫的。早点把病治好,早出院。”白天,父亲来陪床,晚上,我来照顾。母亲退休前是小学教师,并不是好糊弄的人。她从病房的名称、病友的眼神中,已经意识到了什么,她知道全家人的良苦用心,也就心里揣着明白装糊涂。

得知后天要动手术的消息,母亲似乎预感到什么,她找医护人员商量说,今天要回家吃晚饭,希望能满足她这个愿望。经过我们和医护人员协商,他们满足了母亲的愿望。

母亲回家后,就吩咐我到小市买鲜活鲤鱼、带皮五花肉和活蹦的海虾,然后,躺在床上休息。当看见我满载而归,母亲脸上浮现出满意的微笑。她强撑病体,像往常一样的有条不紊地忙碌起来。她不听父亲及我的劝告,坚决要为全家人做出一桌好菜:有父亲爱吃的红烧肉和红烧鲤鱼,我最爱吃的焰大虾。在做焰大虾时,她特意把我招呼到了厨房,说:

“这是你最爱吃的菜,来,我教你怎么做。”我从小就爱吃母亲做的焰大虾,但每次回家都是母亲做,自己吃现成的,确实不知道操作工艺和方法。现在看着母亲那慈祥的目光,准备了那么多安慰的话,一时却不知从何说起。

此时,母亲好似重新回到了讲台,尽管她的气力不足,仍然一边气喘吁吁讲着程序和要领,一边示范。只见母亲将大虾去掉须、腿、沙袋、虾线后,勺内加入油,用葱姜爆锅,加入虾脑略炒,用料酒一烹,倒入大虾,将其两面煎黄,放入清汤、味精等佐料烧开,用小火将汤汁烧至变浓,将虾捞出装盘。整个工序和环节,母亲一气呵成。最后母亲又嘱咐我:“千万记住,要放一羹匙香油和少许白糖。解腥、去腻。”我抑制着泪水说:“妈,我记住了,等您出院,我做焰大虾,给你吃!”母亲拉着我的手说:“要好好学会做饭,其实做饭也是一种艺术,只要你爱好,也就乐在其中了,你身体太弱,要吃好,吃饱。”望着母亲的慈祥面容,我的心都碎了,我多希望医院的诊断是错了。

这道焰大虾是母亲的最后传授给我的一道菜。至今,我虽然牢记这道菜的做法,但我从未做过,因为,一看到焰大虾,我就会难过地流泪。

母亲住进医院再没回来,但我永远品味着母亲为我们做的那桌丰盛的晚餐……

母亲的星期天

□李全生

母亲是一位农村妇女,她没有星期天,她只有农忙和农闲时节,即使在农闲时节,也没见她闲着,总有忙不完的家务活。

母亲也有星期天,因为她的孩子——我和哥哥姐姐都有星期天,所以在母亲这位农村妇女的生活日历中,便有了星期天。

记得我们上学的时候,都盼望着星期天。星期天里,我们可以远离教室和书本,痛痛快快地玩上一天。但是在这一天,母亲却更忙碌了,除了那些日常农活和家务活外,她还要洗一大堆我们换下来的衣服,为我们做一锅香喷喷的好饭。当她让我们帮个小忙或喊我们吃饭的时候,经常叫混我们的名字。在这一天,尽管她很忙碌,却总是显得更高兴。

母亲最希望星期天恰逢赶集,她喜欢带我们到集市上玩,给我们买点好吃的,再买些蔬菜回来,偶尔也会给我们买鞋买衣服,让我们去试试大小。那个年代,还是改革开放初期,农村集市贸易仍不发达,全镇只有一个集市,而且五天才开集一次。从来没有学过最小公倍数的母亲凭经验计算出:“三十五天才能碰上一次星期天赶集,很稀罕!”

后来,我们都先后长大,都先后到外地上学,母亲在星期天

不用再为我们忙碌,但她似乎并没忘记每逢七天一个星期天。在这一天,她会更加想念她的子女;在这一天,我们也会更想家,汇报成绩和探问亲人的家书,大家都在这一天写就和发出。

我们毕业后,都在离老家不远的城市里工作,星期天自然经常回老家看望父母。日渐苍老的母亲,更盼望星期天,盼望着儿女回来看她。后来有了双休日,城市周末时间更为充裕,我们回去的也更多些。母亲不习惯城里人的“周末”用词,还总爱说“星期天”。等到我们有了孩子,母亲对孙子、外孙女的疼爱和想念,远远超出了我们的想象。俗话说:“隔代亲,格外亲。”有时候在星期天,我们因为有事不能回去,母亲会不顾劳累,带着自己的点心和自家种的新鲜蔬菜,从老家赶来看她的宝贝孩子们。

前年,父亲因病去世,我们都希望母亲进城跟我们一起过,年逾古稀的母亲说什么也不答应,她说,她习惯住在乡下。我们只好在星期天更频繁地回老家看望她。她一个人,住在老屋里,养着几只鸡,种着半分地的小菜园。

母亲节也是星期天,我不知道母亲节的来历,但我觉得,将母亲节定在星期天,也许是希望普天下含辛茹苦的母亲能在这一天得到休息,也许是提醒儿女们在这个空闲的日子里都回家看看。